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6 March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第十二届会议
2003年5月13-22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4*
国际预防犯罪中心的工作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各研究所的活动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导言	1-2	3
二、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的活动	3-4	3
三、各附属区域研究所的活动	5-19	5
A. 亚洲和远东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5	5
B. 拉丁美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6	6
C. 联合国附属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	7	8
D. 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8	10

* E/CN.15/2003/1。

** 由于两个机构的答复迟于规定时间，本报告因此迟交。

目录(续)

	段次	页次
E. 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	9	11
F. 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	10	13
G. 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	11	14
H. 奈夫阿拉伯治安学院	12-14	16
I. 美国司法部国家司法研究所	15	16
J. 拉乌尔·沃伦贝格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所	16-18	18
K. 国际预防犯罪中心	19	20
四、 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20	20

一. 引言

1. 本报告是根据经济及理事会 1992 年 7 月 30 日第 1992/22 号决议第四部分、1994 年 7 月 25 日第 1994/21 号决议和 1999 年 7 月 28 日第 1999/23 号决议起草的，目的是促进全球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活动的协调。本报告以各有关研究所和中心提供的材料为依据，遵循了大会 2002 年 12 月 18 日第 57/170 号决议，其中，大会请秘书处向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提交报告，说明秘书处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各研究所就它们为执行 2002 年 1 月 31 日第 56/261 号决议附件中所载的《执行关于犯罪与司法：迎接二十一世纪的挑战的维也纳宣言的行动计划》(第 55/59 号决议)可能作出的贡献所进行的讨论的结果。

2.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以前叫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办事处)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在现有任务范围内共同开展的工作，对于执行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面的全球议程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的国际预防犯罪中心与各研究所成功合作的两个例子是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十和十一届会议上举办的讲习班，即 2001 年 5 月 10 日的“世界监狱人口：事实、趋势和解决办法”讲习班和 2002 年 4 月 17 日的“社区参与和恢复司法”讲习班。中心主任参加了 2001 年在赫尔辛基、2002 年在意大利库马纳尔和都灵召开的协调会议。中心与多个网络成员，特别是与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犯罪司法所)在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贩运人口和反贪污腐败的全球方案框架内进行了双边合作。中心还应邀出席了犯罪司法所、联合国附属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和拉丁美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的委员会会议，以及亚洲和远东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成立四十周年的座谈会。

二、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的活动

3. 犯罪司法所的大部分活动都将研究、培训和技术合作以及通过会议和出版物传播信息相结合。犯罪司法所通过它的杰出专家网和专门文献中心向国际社会提供一般的和特别的信息以及咨询服务。犯罪司法所与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委员会合作，于 2002 年 12 月 4-5 日在意大利的都灵/库马纳尔主办了第 17 次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协调会议。借此机会，犯罪司法所编写并散发了关于研究所的最新版本的小册子。

4. 在报告期内，犯罪司法所的活动涉及以下重要问题：

(a) 青少年司法

(一) **加强对安哥拉儿童和青年权利的援助。**2001年初启动的目前正在进行的这一方案支持国内机构建立一个有效的青少年司法系统，包括一个设在罗安达的青少年法庭、一个司法部内部成立的青少年司法局和一个为青少年法庭服务的预防/改造查询中心网。2002年4月和5月，在罗安达分别为48名法官和检察官、警官、社区工作者培训员以及文献/信息专业人员举办了四个基础知识培训班；

(二) **关于儿童身体、心理和性虐待的示范培训班。**2001年11月和2002年1月在意大利都灵举办了培训班，培训对象是国家和地方两级的警官，目的是促进合作，避免不同执法机构间的任务重叠；

(b) 刑事司法改革

(一) **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出版法典和散发司法文献。**这一正在开展的为期3年的计划始于2001年5月，分为4个项目，通过采取现代程序来处理司法文献这一共同的方法来联系这4个项目：**(a)**恢复定期出版刚果民主共和国官方公报；**(b)**编撰和出版官方法典；**(c)**出版专门的法律日报；以及**(d)**建造一个专门的中央图书馆和各省的文献中心；

(二) **加强莫桑比克的司法系统。**作为2000年在马普托举办的为期四天的司法与法律培训国际讨论会和为期三周的省一级检察官和调查法官培训班的后续活动，犯罪司法所在2001年用英语和葡萄牙语编辑和出版了讨论会的报告和培训材料。

(三) **培训当地警察并与之开展技术合作。**在整个报告期内，犯罪司法所制订并实施了一系列针对当地警官的培训单元，目的是改进他们的联络技巧和与社区建立关系的技巧，并向他们传授最先进的关于预防和控制犯罪技术的知识。培训内容包括：2001年11月至2002年1月在意大利都灵举办的冲突管理培训班；2002年11月5日至7日在意大利蒙多维举办的预防和控制技术培训班；2002年12月和2003年1月的后续培训班；

(c) 贩运人口

(一) 打击以性剥削为目的从尼日利亚贩运未成年人和年轻妇女到意大利的方案。犯罪司法所启动了研究和技术合作试点项目，将在来源国和接收国同时开展这一项目。重点是在国家和地方当局以及非政府组织的参与下，加强相关机构的能力以应对贩运人口的问题。在尼日利亚的活动正在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的外地办事处合作开展；

(二) 贩运、奴役和维护和平问题专家会议：巴尔干半岛的情况。犯罪司法所与华盛顿特区的美国大学跨国犯罪和腐败问题研究中心一起在 2002 年 5 月 9 日在意大利都灵组织了一次非公开会议。在犯罪司法所的网站上可查阅关于该会议的一份完整的报告；

(d) 恐怖主义

(一) 新的国际恐怖主义：预防战略。2002 年 4 月 19 日和 20 日在意大利都灵举办的关于这一主题的研讨会着重讨论了在欧洲打击恐怖主义；恐怖主义与有组织犯罪；恐怖主义与伊斯兰原教旨主义；以及恐怖主义与紧急立法等问题；

(二) 在重大事件发生期间预防恐怖主义的战略。2002 年 6 月 17 日在意大利都灵举行一次关于这一主题的非公开会议，会议召集了国际专家来自由讨论为 2006 年冬季奥运会作准备的具体培训方案和提高公众意识项目；

(e) 犯罪调查

(一) 国际犯罪受害人调查。1989 年发起的这一项目正在进行当中；

(二) 国际犯罪商业调查。犯罪司法所完成了对 2000 年在 9 个中欧和东欧国家进行的调查的结果的对比分析；

(三) 对妇女施暴问题国际调查。2000 年发起的这一正在进行中的项目由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加拿大统计局和犯罪司法所联合开展。

三、各附属区域研究所的活动

A. 亚洲和远东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5. 研究所在报告期内的活动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a) **培训班和研讨会。**亚洲和远东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举办了第 120 期国际高级研讨会和第 121 及 122 期国际培训班，主题是有效的警察和检察当局(研究所选择培训班的主题作为执行《维也纳宣言》的一个组成部分，第 3 和 4 段)，加强以社区为基础的替代监禁(第 22 和 26 段)以及贩运人口与偷运移民(第 6、7 和 14 段)。研究所举办了第五期关于刑事司法中的腐败控制特别培训班(第 16 段)，为中国高级刑事司法官员举办了关于刑事司法改革的第七期特别研讨会(第 3 和 4 段)，在肯尼亚举办了关于少年犯待遇系统的第三期特别培训班(第 24 段)，为塔吉克斯坦官员举办了关于司法制度的第一期研讨会(第 3 和 4 段)。

(b) **研究和出版物。**亚洲和远东防犯所的主要出版物有：第 59 版原始材料，以及“菲律宾—亚洲和远东防犯所联合研讨会”和“肯尼亚—亚洲和远东防犯所联合研讨会”的报告；

(c) **技术合作**

(一) 亚洲和远东防犯所与印度尼西亚举办了一期以刑事司法改革为主题的联合研讨会，并向哥斯达黎加派遣了专家，参加一个关于促进囚犯重新融入社会的国际培训班，向肯尼亚派遣了专家，帮助制订关于少年犯待遇的国家标准；

(二) 亚洲和远东防犯所和预防犯罪中心举办了一次关于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大会第 55/25 号决议，附件一至三，以及第 55/250 号决议，附件)的预批准专家小组研讨会。亚洲和远东防犯所还为纪念其成立 40 周年举行了仪式和座谈会；

(d) **将来的计划。**亚洲和远东防犯所将与联合国国际预防犯罪中心密切联系，继续选择有关跨国有组织犯罪和腐败的主题作为将来举办的培训班和讨论会的重要主题。该所还将把重点放在有关罪犯待遇、加强以国家为中心的培训班和加强技术合作(特别是 2003 年在印度尼西亚协助司法改革)与研究(特别是在亚洲和太平洋地区)等专题上。

B. 拉丁美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6. 拉丁美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在 2002 和 2003 年期间的活动以《执行

维也纳宣言的行动计划》以及拉美国家的特殊需要为指导：

(a) **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和腐败的行动。**拉美预防犯罪所继续组织高级别研讨会以提高对《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的认识，促进批准和执行法律文书并加强在公约所涵盖的领域的多边合作。在这方面，该所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一起，于 2002 年 1 月在危地马拉城为来自中美洲和墨西哥的警官、检察官和法官组织了一次关于打击有组织犯罪和腐败的地区研讨会。讨论的重点是在《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和 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¹ 的框架内打击有组织犯罪和腐败的最佳做法；

(b) **监狱人满为患和监禁的备选方法。**在日本国际协力事业团的支持和亚洲和远东防犯所的协助下，拉美预防犯罪所继续更新对拉丁美洲国家监狱人满为患现象的研究。这一项目的结果以“关于刑事司法系统和人权：监狱人满为患的挑战”为题定期公布；

(c) **关于中美洲国家妇女和儿童的监禁条件的研究。**拉美预防犯罪所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一起，正在开展一项研究，目的是分析妇女儿童儿童的监禁条件；

(d) **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召开了第一届美洲法律辩护大会。**拉美预防犯罪所与哥斯达黎加最高法院及公设辩护律师办公室一起，于 2002 年 10 月 21 日至 23 日在圣约瑟组织了第一届美洲法律辩护大会。会议的目的是通过促进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建立强有力的公共法律援助机构和加强该地区公设辩护律师办公室来改善所有美洲公民诉诸法律的机会；

(e)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监狱生活条件培训方案。**在日本国际协力事业团的支持下和亚洲和远东防犯所的参与下，拉美预防犯罪所于 2002 年 7 月在圣约瑟举办了第四期年度培训班；

(f) **妇女、司法和性别方案。**在丹麦国际开发署的支持下，拉美预防犯罪所继续执行一个在该地区司法系统中注重合法性别观点的项目；

(g) **将性别观点纳入司法培训方案。**拉美预防犯罪所与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和哥伦比亚 Rodrigo Lara Bonilla 法学院一起，继续调整其司法培训方案，以纳入性别观点；

(h) **家庭暴力**：编写和运用《拉丁美洲警察培训手册》。在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技术和财政支持下，拉美预防犯罪所继续在该地区三个国家，即巴拿马、巴拉圭和乌拉圭实施这一项目；

(i) **妇女参与议会和政策制订过程**。在荷兰政府的支持下，拉美预防犯罪所正在哥斯达黎加开展一个试点项目，目的是通过审查、评估和必要的话，对立法、政策、程序和惯例的修改，提高妇女在政策制订过程中的政治参与程度；

(j) **根据《少年司法和警察培训手册》监督对教员的培训**。拉美预防犯罪所继续与巴拿马司法学院和儿童基金会(巴拿马)合作，向巴拿马的技术法警和国家警察提供技术援助。

(k) **执行和散发联合国标准和准则**。拉美预防犯罪所与瑞典拉乌尔·沃伦贝格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所一起，在瑞典国际开发合作署的财政支持下，将与各种在司法领域开展工作的人员举行两次为期 10 天的关于司法与人权的研讨会；

(l) **电子刑事司法文献中心**。拉美预防犯罪所通过建立一个在线数据库加强了它的文献中心的作用，可以通过因特网从这个数据库中搜索文件信息和全文；这一便于搜索的数据库将为该地区的研究工作提供便利；

(m) **国际刑事法院**。拉美预防犯罪所与在加拿大温哥华的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联合开展了一个项目，以鼓励该地区各国政府批准和执行《国际刑事法院规约》，并为此向它们提供信息和支援。

C. 联合国附属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

7. 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在审查期内的活动包括如下：

(a) 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建议和行动计划有关的项目

(一) **家庭暴力**。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将继续为那些在日常工作中处理家庭暴力问题的执法官员举办培训班。为爱沙尼亚组织的第二期这样的培训班预计将在 2003 年初举行，重点是与地方当局的合作。由美国国务院提供资金；

(二) **对妇女暴力行为调查**。该调查已经在儿童基金会和加拿大统计局的合

作下开始进行。2002 年底开始在几个工业化国家进行完全独立的研究。计划将于 2003 年初在 10 个非洲、亚洲、东欧和拉丁美洲国家进行调查。2003 年期间，其他的工业化国家将在自筹资金的基础上参与该项目。已经有 5 个北欧国家开始作出平行努力；

(三) **贩运人口**。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为建立预防犯罪中心数据库提供了支持；

(四) **第六次联合国关于犯罪趋势和刑事司法系统与预防犯罪战略运作情况的调查**。2000 年开始对欧洲和北美的第六次调查的结果进行分析。比较分析报告作为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的出版物将在 2003 年发行；

(b) 与区域有关的项目

(一) **再次参观中欧和东欧的监狱**。该研究注重组织结构方面的变化、在遵守欧洲理事会《欧洲监狱规则》方面的进展以及外国技术援助的范围和性质。最后打印稿预计将于 2003 年初完成。一名由内政部提供财政支持的英国专家正在进行该项目；

(二) **三个中欧和东欧国家的监狱保健**。这一项目是联系现行国际准则深入分析在捷克共和国、匈牙利和波兰的保健服务情况。一名英国专家正在进行该项目，最后报告预计将于 2003 年初完成；

(三) **将在 2003 年探讨与一些欧洲研究所组成一个伙伴关系研究所网络的可能性**。作为一项示范性研究，将启动一个关于减少监狱人口的政策制订项目；

(四) **欧洲理事会有组织犯罪问题工作组**。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的一名工作人员继续参加欧洲理事会关于欧洲理事会成员国中有组织犯罪问题专家小组的审议；

(五) **“欧洲原始资料”工作组**。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在欧洲理事会工作组中设有代表，以便收集有关犯罪和犯罪行为的可用同一标准衡量的数据；

(六) **欧洲犯罪学学会**。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积极筹备将于 2003 年在赫尔辛基举行的学会第三届大会；

(七) **斯堪的纳维亚-波罗的海打击贩运妇女运动**。在北欧部长理事会的框架内，一名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的工作人员在计划打击该地区贩运妇女运动的斯堪的纳维亚-波罗的海工作组中代表芬兰司法部长；

(c) **其他职能和任务**

(一) **斯堪的纳维亚犯罪学研究理事会**。一名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的工作人员被任命为 2001-2003 年期间该理事会的主席；

(二) **犯罪政策咨询工作**。欧洲预防和控制犯罪研究所的工作人员将继续参与国家政策项目；

(三) **编写报告和其他文件以便广泛散发**；向五位欧洲的研究人员和执行人员颁发了 2003 年奖学金。

D. 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8. 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2002-2006 年期间战略计划有三个目标：(a) 加强犯罪预防和刑事司法系统；(b) 在国家发展计划的框架内制订和实施关于犯罪预防和加强刑事司法管理的政策和方案；以及(c) 进一步加强非洲研究所与其成员国之间的关系，以便利采取符合国际标准的关于犯罪预防和刑事司法的适当政策、方案和措施。这些目标反映出非洲研究所促进《执行维也纳宣言的行动计划》和有关联合国公约的意愿。审查期内，战略计划框架内的活动包括以下这些：

(a) **项目**

(一) **关于引渡和相互法律援助的公约草案**。为了在 2003 年上半年组织一次专家会议，正在与各成员国、非洲联盟和美国司法部协商。会后将向部长理事会提交一份公约草案，供其通过，草案随后将提交给非洲联盟首脑会议；

(二) **贩运非法枪支和弹药**。2001 年 6 月 11 日至 13 日在坎帕拉举行非洲贩运枪支问题区域讲习班时，只有 19 个国家的政府交回了调查表。现在已有 27 个国家作了回答。在 2003 年上半年将公布一份报告，对提供的数据进行分析；

(三) **让前罪犯重新参与社会生活。**这一正在乌干达开展的项目已经成为乌干达监狱部门社会福利局常规活动的一个组成部分。非洲研究所还在这一领域同莫桑比克，特别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项目“支持司法部门”保持着密切的联系；

(四) **非洲研究所与其成员国之间的关系研究。**起草了一张调查表，并于 2002 年 10 月寄给 32 个国家，它们涉及非洲经济委员会的五个分区域发展中心。非洲研究所希望收到对调查表的答复并在 2003 年 12 月底公布报告；

(五) **成员国中的优先研究领域。**2002 年 10 月初给上述国家寄去了数据收集表。预计将在 2003 年第一个季度公布报告；

(六) **在预防、打击和消灭绑架案件以及在向受害者提供援助方面的国际合作。**应国际预防犯罪中心为起草向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提交的秘书长报告提出的要求，编制了一张调查表，以便收集综合的国家数据，作为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2 年 7 月 24 日第 2002/16 号决议的响应；

(b) **会议和研讨会。**研究所直接参加的有：(一)2002 年 7 月 18 日至 26 日在美国佛罗里达州的杰克逊维尔举行的第 29 届全国刑事司法领域黑人联合会第 29 届年会和训练所，其间提交了两篇论文，一篇涉及犯罪预防与控制，另一篇是关于犯罪全球化及其对国际网络的合作和建立的影响；(二)2002 年 9 月 9 日至 13 日在内罗毕召开的第十二届非洲各国禁毒执法机构负责人会议；以及(三)2002 年 9 月 16 至 27 日在坎帕拉举办的针对东非安全部门的武器扩散问题培训班。非洲研究所还于 2002 年 11 月 12 至 14 日在坎帕拉为乌干达政府部门负责人和其他从事该领域工作的机构负责人组织了一次关于有效和可持续预防犯罪问题讲习班。

E. 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

9. 在审查期内，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的活动包括如下：

(a) 国际刑事法院

(一) 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继续支持为建立一个常设国际刑事法院而作出的全球努力。在 2001 年，中心完成了《批准和执行 1998 年罗

马规约手册》的编制。这一工作是在加拿大外交和国际贸易部以及司法部的支持下，与加拿大蒙特利尔的人权和民主发展国际中心合作下开展的。该手册将继续用七种语言向联合国会员国和促进设立法院的非政府组织及该领域专业人员散发。2001年，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还定期参加了筹备委员会的工作，并且在非洲、加勒比和南太平洋组织了五次区域会议，以帮助各国批准和执行《罗马规约》。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还为起草执行规约的法律提供针对不同国家特点的技术援助，并且编写材料来帮助各国签署国际刑事法院的补充协议，以及对执行的法律模式进行详尽的分析；

(二) 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和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大学的刘氏全球问题研究中心正在起草一份文件，该文件将列出关于拟议的国际刑事法院受害人和证人股的成立和有效管理的各种业务和行政选择；

(b) 刑事司法政策的制订：恢复性司法

(一) 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与包括加拿大政府和预防犯罪中心在内的合作伙伴一起，正在积极支持为响应关于在刑事事项中使用恢复性司法方案的基本原则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2000年7月27日第2000/14号决议而作出的努力。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参加了讨论，讨论的结果是提出了关于在刑事事项中使用恢复性司法方案的基本原则宣言的修订初步要点草案。该原则草案已于2002年提交给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

(二) 在加拿大，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与加拿大刑事司法协会、西蒙·弗雷泽大学的恢复性司法中心和其他机构合作，于在2002年10月在魁北克的赫尔举行了一次全国恢复性司法工作会议；

(c) 教养领域的技术援助

(一) 通过正在开展的教养领域工作方案，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与加拿大教养局合作，共同促进与教养和罪犯待遇有关的联合国标准和准则的执行。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在政策制订、信息交流和培训方面提供协助，重点是中国、非洲和中美洲。最近出版的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手册，《国际监狱政策制订工具》，目的是在政策制订方面提供帮助。这些项目支持执行《维也纳宣言》，特别是建议的关

于人满为患的监狱和替代监禁以及关于标准和准则的行动；

(二) **中国方案**。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在加拿大国际开发署的支持下，继续支持中国通过执行国际人权标准进行的刑法和刑事司法制度改革。2002年3月，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圆满完成了两个重要项目：刑法和刑事司法合作方案(第二阶段)及批准和执行人权公约项目。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的刑事司法合作方案为法律改革和培训活动提供支助。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的人权公约项目着重帮助中国准备批准和执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²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³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计划通过2002-2007年期间在中国开展的两个新项目，继续支持法治、善政和民主倡议，这两个项目是关于在刑事司法中执行国际标准和检察系统改革；

(d) **制订立法改革指南以帮助各缔约国执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在加拿大政府的支持下，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发起了一个制订有效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所需的立法改革指南的项目，以帮助签署国批准和执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大会第55/25号决议，附件一)。在该项目的第一个阶段，举行了一次国际专家会议，以拟订方法和工作计划，并确定指南的范围。指南的编写工作正在进行，将于2003年3月31日前完成。指南将为各成员国提供关于《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主要条款的立法选择和模式。该项目是为帮助实现《维也纳宣言》的目标而作出的合作努力；

(e) **《美洲防止、惩罚和根除对妇女暴力行为公约》执行情况审查**。国际刑法改革和刑事司法政策中心完成了旨在审查《美洲防止、惩罚和根除对妇女暴力行为公约》执行情况的项目。该项目是与拉丁美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以及美洲国家组织美洲妇女委员会联合开展的。审查对迄今为止在执行《美洲防止、惩罚和根除对妇女暴力行为公约》方面所取得的进展、签署国遇到的阻碍和有待完成的工作作了分析。这一活动正在按照《执行维也纳宣言的行动计划》进行。

F. 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

10. 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的研究小组包括以下方案：暴力、侵犯财产罪和毒品；复杂的犯罪、监管和商业；社会政策与犯罪；以及研究报告散发与支持：

(a) **暴力、侵犯财产罪和毒品方案保留了若干国家监测方案：全国杀人监测**

方案、全国枪支监测方案、全国武装抢劫监测方案和澳大利亚药物使用监测方案。其他研究领域包括毒品与犯罪和财产与犯罪；

(b) **复杂的犯罪、监管和商业方案**的重点是诈骗和白领犯罪、跨国犯罪、技术与犯罪、小企业抵制犯罪和农场犯罪；

(c) **社会政策与犯罪方案**关注青少年司法、教养、针对老年澳大利亚人的犯罪和监禁中国民死亡的问题；

(d) **研究报告散发与支持方案**负责出版、散发和宣传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的研究结果。还向研究小组、犯罪学研究理事会和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伦理委员会提供行政支持；

(e) 在报告期内，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成立了一个**学习与知识开发小组**，该小组组织了两期关于身份诈骗和洗钱的培训班。计划将在 2003 年举办关于犯罪预防和恢复性司法的培训班；

(f) 自 2001 年 1 月以来，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已出版了《犯罪趋势与问题和刑事司法》丛书中的 56 种书、《研究与公共政策》丛书中的 10 种书、两个年度报告、《技术与背景文件》丛书中的两种出版物、36 张犯罪事实情况表、两期《澳大利亚犯罪：事实与数字》和四种商业性出版物：《剑桥澳大利亚犯罪学手册》；⁴《职业犯罪》；⁵《腐败与反腐败》；⁶《电子盗窃：非法获取电子空间》。⁷ 另外还有许多政府报告和咨询报告。在过去两年中，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主办了 10 次会议。更多详情可查阅澳大利亚犯罪学研究所网站 (www.aic.gov.au)。

G. 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

11. 在审查期内，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开展了以下活动：

(a) **刑事事项领域的国际合作**，包括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引渡和恐怖主义

(一) 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继续与它的新机构，有组织犯罪监测中心合作，致力于《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方面的工作。作为意大利促进执行公约部长级委员会的成员，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为中欧和东欧的国家及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成员国制订了具体方案。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提供的技术援助以执行国内立法和国际合作为重点。2002 年 12 月

12日至14日在意大利锡拉库萨举办了第一期培训研讨会，与会的有来自中欧和东欧的专家。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还参加了2002年10月28日和29日在阿尔及尔举行的关于公约的非洲部长级会议；

(二) 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是欧洲联盟关于打击有组织犯罪高级培训的tempus项目的一个合作伙伴，支持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的执法行动。2002年4月和5月在斯科普里举办了三期讲习班，还在意大利锡拉库萨组织了一次会议；

(三) 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继续执行它在刑事事项中的国际合作领域的培训方案，与意大利外交部和埃及司法和安全部合作，为埃及的法官、检察官、军事法官和高级警官组织了一次培训会，主题是为打击有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而进行刑事事项中的国际合作，培训会于2002年9月8日至15日在意大利的锡拉库萨举办；

(四) 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与国际刑法协会合作，于2002年6月16日至22日在意大利诺托主办了国际协会青年刑法学家国际会议，会议的主题是“关于恐怖主义的当代观”；

(b) **高科技和与计算机有关的犯罪。**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与有组织犯罪监测中心合作，并受欧洲理事会委托，于2002年10月3日至5日在意大利巴勒莫举办了一次关于欧洲理事会《电脑犯罪公约》⁸(2001年11月在布达佩斯签署)的重要会议，目的是促进该公约的批准程序；

(c) **国际刑法。**从2002年11月28日至12月3日，研究所在意大利锡拉库萨组织了一次以“国际刑法：何去何从？”为主题的国际会议。由于国际刑事法院条约于近期生效，这次会议对于从实质和程序的角度讨论国际刑法的新发展是一个难得的机会；

(d) **国际刑事法院。**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在促进国际刑事法院方面仍然是主要行动者之一，组织了与联合国工作有关的专家会议和讨论会，并且派代表参加了联合国的正式和非正式会议。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还参加以向广大公众，特别是各国立法者传播信息和促进各国加入和批准《规约》的程序为目的的会议。这一方案与美国德保罗大学(伊利诺斯，芝加哥)法学院国际人权法研究所合作开展，向最近4年批准了《规约》的11个最不发达国家提供了技术法律援助；

(e) **加强刑事司法系统，包括保护人权。**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继续为宣传国际人道主义法定期开展活动。2002年9月27日至10月2日，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与美国国务院合作，在意大利锡拉库萨为伊拉克律师和法学家举办了一次关于冲突后司法的研讨会；

(f) **执行联合国标准和准则。**国际犯罪学高级研究所继续与联合国合作，为拟订和更新联合国标准和准则，在2002年12月3日至8日同国际预防犯罪中心和有组织犯罪监测中心联合举办了两次专家会议。2002年12月3日至5日在意大利锡拉库萨举行的第一次会议的主题是打击恐怖主义活动的立法和执行工具。2002年12月6日至8日在锡拉库萨举行的第二次会议的重点是更新关于《引渡示范条约》(联合国大会第45/117号决议，附件，和第52/88号决议，附件)和《刑事事项互助示范条约》(大会第45/117号决议，附件，和第53/112号决议，附件一)的手册。

H. 奈夫阿拉伯治安学院

12. 奈夫阿拉伯治安学院的2003年年度工作方案旨在满足执法机构在关于安全问题的研究、提供研究生课程和举办在阿拉伯国家预防和控制犯罪短期培训班等方面的需要。

13. 研究生学院开设公共安全和执法方面的专业课程。最近在学术方面对它进行了改组，以跟上阿拉伯和国际范围内大学的新趋势。研究生学院授予政治科学、刑事司法和社会科学等专业的学士、硕士和博士学位。培训研究所开设各种培训课程，目的是提高阿拉伯执法机构工作人员在打击恐怖主义和毒品犯罪以及在生物学、弹道和其他法医学分析方面的能力。

14. 调查研究中心的工作涉及研究、翻译、讨论会和出版物。中心将提供诸如银行造假、与使用非法药物作斗争、电脑恐怖主义等专题的读物。中心还计划举办有关诸如知识产权、信息领域的问题和解决办法、旅游安全、运动场骚乱和交通事故等主题的讨论会，并且组织第一届阿拉伯检察官会议和第一届阿拉伯反腐败会议。中心将出版一些精选的刊物，两期《阿拉伯安全科学与培训期刊》和12期《Al-Amn wa Al-Hayat》(《安全与生活杂志》)。

I. 美国司法部国家司法研究所

15. 美国司法部的研究机构，即国家司法研究所，促进科学研究和评估，以改

善司法和公共安全管理。国家司法研究所借助下述领域的研究项目设计评估工具：执法与维持治安；司法系统(宣判、法院、起诉和辩护)；教养；调查和法医科学，包括脱氧核糖核酸(DNA)；反恐怖主义和重大事件；预防犯罪和犯罪原因；暴力和受害，包括暴力犯罪；毒品、学校和犯罪；以及空间信息和自动化系统。研究所的方案活动包括如下：

(a) **国际中心网站**(www.ojp.usdoj.gov/nij/international)提供关于研究所的国际项目和活动的最新消息；

(b) **与乌克兰建立合作伙伴关系**。在华盛顿特区举行的一次会议结束了这一为期三年的将乌克兰和美国研究人员聚集在一起的研究和评估方案。产生的研究报告可上网查阅；

(c) **世界司法信息网提供原始资料**，以便世界各地的研究人员可以交流和分享关于犯罪和司法问题的研究成果；

(d) **打击贩运人口方案**支持在美国、加拿大和墨西哥开展的关于对儿童商业性剥削问题的研究；在美国进行的关于贩运妇女的研究；贩运中国人的社会组织研究；贩运来自乌克兰的妇女的研究；贩运来自东欧的妇女的人贩子研究以及贩运人口受害者可以获得的和需要的服务评估；

(e) **组织关于各种跨国犯罪主题的国际研究讨论会**；

(f) **国际访问者方案**为来自 19 个不同国家的 27 个组织的学者、政府官员、非政府组织代表、执法人员和记者安排了访问计划；

(g) **反腐败课程开发方案**为格鲁吉亚的尊重民间社会及其机构的教学设计了课程；

(h) **提高警察对毒品与犯罪之间的联系的意识项目**研究了犯罪与使用毒品之间的联系；

(i) **与其他国家之间的伙伴关系方案**促进了与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以色列公共安全部之间的合作；

(j) **国际访问研究员方案**促进了关于重大刑事司法问题的研究；

(k) **联合国活动**包括参加联合国犯罪预防和刑事司法方案网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l) **跨国犯罪对地方执法和国家执法的影响**项目评估了恐怖主义和跨国犯罪在美国对国家和地方执法人员所产生的影响的性质和程度；

(m) **国际犯罪问题**。2001 年出版了一系列关于重大国际犯罪主题的学术论著，包括《苏联解体后乌克兰的犯罪、刑事司法和犯罪学》、⁹《俄罗斯有组织犯罪的威胁》¹⁰以及《境外警察的民主化：做什么和如何做》；¹¹

(n) **波兰的维持治安**项目评估了在波兰开展的以社区为导向的维持治安工作的成绩；

(o) **南非的毒品与犯罪研究**考察了与使用各种毒品有关的犯罪行为。

J. 拉乌尔·沃伦贝格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所

16. 拉乌尔·沃伦贝格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所在若干国家制订了新的能力建设方案。2002 年 4 月，研究所在内罗毕开设了一个外地办事处，以便协调研究所在东非的活动。

17. 研究所在 2001 年和 2002 年组织的活动相当广泛。关于与《执行维也纳宣言的行动计划》没有直接关系的活动的完整报告，可上网查阅(www.rwi.lu.se)，网上提供了对研究所活动的详细概述。

18. 以下活动与执行《维也纳宣言》有关：

(a) 研究

(一) 2002 年，拉乌尔·沃伦贝格研究所与丹麦人权中心在与研究人员召开的一系列会议的基础上，出版了一本题为《人权与善政：建设桥梁》¹²的论著，这些会议审议了善政与人权之间的联系，例如透明度与新闻自由以及反腐败努力与平等权利之间的联系；

(二) **中国的司法独立**。该研究项目旨在查明中国司法机关独立的情况。关于司法独立的著述一般倾向于使用数量非常有限的指标来给司法独立的概念下定义。而该项目力图利用广泛的指标来对情况作详细概述；

(b) 技术合作

(一) 为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机构制订的能力建设方案是机构活动的主要部分。方案制订、培训、课程开发、编写培训材料、咨询服务和支持建立文献中心是能力建设方案中的主要组成部分，该方案主要通过瑞典国际开发合作署筹集资金；

(二) 对司法中的各行为者进行人权领域的培训是机构活动的一个重要部分。重点是宣传联合国标准和准则，让地方伙伴和区域伙伴根据各自国家的司法系统的具体情况制订这样的标准和准则。方案面向高级政策制订者和决策者以及培训员。2001年至2002年期间拉乌尔·沃伦贝格研究所在下述国家开展了培训方案：中国、埃塞俄比亚、格鲁吉亚、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南非、土耳其、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越南、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三) 除了国内培训方案以外，拉乌尔·沃伦贝格研究所还为高级政府官员、学者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继续开展它在人权领域的多边高级方案。为来自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期国家的参加者组织了这样的方案；

(四) **机构支持。**自1999年以来，研究所成为旨在增强格鲁吉亚公设律师事务所能力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项目的合作伙伴。在该项目的框架内，研究所为公设律师事务所提供了文献和计算机。拉乌尔·沃伦贝格研究所还组织了人权领域的培训班，并为把人权标准汇编翻译成格鲁吉亚语作出了贡献；

(五) 2000年，研究所签署了一份关于向南部非洲人权信托基金提供机构支持的协议，这是一个区域性非政府组织，总部设在哈拉雷。该信托基金的目标是通过司法领域的人权培训和研究促进南非的人权和善政。该方案在2001年和2002年继续开展；

(六) 自2001年以来，研究所和瑞典管理顾问机构，SIPU国际，开展了一个与中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之间的合作项目。总体目标是增强检察官的能力和他们对国际人权法的了解，并且支持他们的管理发展；

(c) **出版物。**2001年，拉乌尔·沃伦贝格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研究所和联合王国艾塞克斯大学人权中心出版了国际人权文书汇编，《面向警察的主要人权文本》，¹³用于警察及其他行使警察权利的官员的人权教育和培训方案。正在编写

一本以对于人权领域的警察教育和培训具有特殊现实意义的国际判例为重点的配套读物，将于 2003 年出版。

K. 国际预防犯罪中心

19. 国际预防犯罪中心在审查期内的活动包括如下：

(a) 预防犯罪的准则和标准

(一) 国际预防犯罪中心参加了 2002 年 1 月在加拿大温哥华召开的专家会议，该会议的目的是重新起草拟议的预防犯罪准则。中心将散发有关这些准则的信息并促进其广泛理解和使用。由比利时政府共同赞助的 2002 年讨论会的重点是学校预防工作。2001 年讨论会的重点是国际预防犯罪中心发表的评估讨论文件。国际预防犯罪中心将在 2004 年为一个为期 10 天的预防犯罪训练所举行开幕式；

(二) 妇女和将两性平等观点纳入犯罪预防。起草和公布了一份有关妇女的安全和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报告。还公布了一份关于性别和犯罪预防的讨论报告；

(三) 政策、方案和做法概述。国际预防犯罪中心开始建立一个关于犯罪预防政策和做法的国际数据库；

(b) 预防犯罪资源中心(见www.crime-prevention-intl.org)。最近的出版物包括：《预防犯罪国际观察员》(电子月刊)、《评估讨论文件》、《性别和预防犯罪讨论文件》、《警察和预防工具包》、《预防因为仇恨而犯罪》、《动员青年》、《启迪警察做法》、《地方政府在社区安全中的作用》、《加强学校的安全：国际行动和经验》、《动员青年：预防犯罪和受害》、《预防住宅盗窃和侵入室内》、《加强预防犯罪：国际经验》、《城市安全和善政：警察的作用》；

(c) 技术援助。国际预防犯罪中心在马里和南非提供了技术援助。

四、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20. 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委员会的活动主要围绕有关打击有组织犯罪、腐败、贩运人口和恐怖主义的问题：

(a) 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委员会全力以赴地促进《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的批准和执行。咨询委员会同国际预防犯罪中心合作，于 2001 年 10 月在意大利的库马纳尔组织了一个以“为了《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的生效”为主题的研讨会。研讨会的目的是拟订一个可以有效应用的法律和执行措施的整体框架，并为公约的批准和国家立法起草一份准则性文件；

(b) 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委员会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以及秘书处的裁军事务部合作，于 2002 年 12 月在意大利的库马纳尔组织了一次关于“贩卖：跨国犯罪和国际恐怖主义的网络和后勤”的国际会议。会议的主要目标是探讨犯罪组织和恐怖主义组织的网络和后勤并查明其做法；

(c) 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委员会于 2002 年 12 月在意大利库马纳尔共同主办了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研究所第十七届协调会议，以及一次关于《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第三议定书即《关于打击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的议定书》的专家讲习班。讲习班的目标是为对付非法枪支拟订法律准则；

(d) 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委员会最近的出版物包括：《打击跨国犯罪：概念、活动和回答》、《通过国际合作打击恐怖主义》、《地球村的法治：主权和普遍性问题》、《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问题上与联合国合作的非政府组织指南》；以及与奈夫阿拉伯治安学院合作发行的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委员会季刊《时事通讯》。

注

¹ 见联合国关于通过《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的会议正式记录，维也纳，1988 年 11 月 25 日至 12 月 20 日，第一卷(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94.XI.5)。

²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999 卷，第 14668 号。

³ 同上，第 993 卷，第 14531 号。

⁴ Adam Graycar 和 Peter Grabosky 主编，《剑桥澳大利亚犯罪学手册》(剑桥，剑桥大学出版社，2002 年)。

⁵ Russell G.Smith 主编，《职业犯罪》(联合王国，奥尔德肖特，Ashgate 出版社，2002 年)。

⁶ Peter Larmour 和 Nick Wolanin 主编，《腐败与反腐败》(堪培拉，亚太出版社，2001 年)。

- ⁷ Peter Grabosky、Russell G.Smith 和 Gillian Dempsey, 《电子盗窃: 非法获取电子空间》(剑桥, 剑桥大学出版社, 2001 年)。
- ⁸ 《欧洲条约汇编》, 第 185 期。
- ⁹ Todd S.Foglesong 和 Peter H.Solomon, Jr., 《苏联解体后乌克兰的犯罪、刑事司法和犯罪学》, 国际犯罪问题丛书(美利坚合众国, 司法部, 国家司法研究所, 马里兰州, Rockvil, 2001 年)。
- ¹⁰ James O.Finckenauer 和 Yuri A.Voronin, 《俄罗斯有组织犯罪的威胁》, 国际犯罪问题丛书, (美利坚合众国, 司法部, 国家司法研究所, 2001 年)。
- ¹¹ David H.Bayley, 《境外警察的民主化: 做什么和怎么做》, (国际犯罪问题丛书, 美利坚合众国, 司法部, 国家司法研究所, 2001 年)
- ¹² Hans-Otto Sano 和 Gudmundur Alfredsson 主编, 《人权与善政: 建设桥梁》(海牙, Martinus Nijhoff 出版社, 2002 年)。
- ¹³ Ralph Crawshaw 和 Leif Holmström 主编, 《面向警察的主要人权文本》(海牙, Kluwer Law International, 2001 年)。
-